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述原因说明：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特点、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资金需求等因素，从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价值提升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制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2026）310Z0413 号），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3,525,567.8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口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1,358,547,108.80 元。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数为 407,975,000 股，除去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261,500 股后，以 407,713,500 股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8,539,94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比例为 11.26%。不派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 5,000 万元，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 (拟实施数)	2024年度 (实施数)	2023年度 (实施数)
现金分红总额（元）	28,539,945.00	24,478,500.00	20,003,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3,525,567.88	240,817,913.87	211,461,160.7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358,547,108.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3,021,44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5,268,214.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3,021,44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1.0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3,525,567.88 元，



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8,539,945.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主要设计、制造和销售各类齿轮传动装置和粉末冶金制品，齿轮是装备业的主要基础件，产品蕴含着装备制造业的核心制造技术，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建设各领域，齿轮传动装置属于支持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品。目前，行业整体正朝着高端化、电动化、智能化、绿色化加速转型，设备更新与技术迭代进程加快，对行业企业的研发创新、智能制造及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持续加大研发、设备与人员投入；同时，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政策、行业趋势、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较大，为保障经营性现金流稳定，公司需留存必要利润用于技术升级、产品结构优化及核心能力提升，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二）公司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齿轮传动装置主业，当前绿色低碳成为行业发展主流，公司仍处于转型升级阶段，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努力加快转型升级，提升自主创新与发展高端装备制造能力，将持续在技术研发与创新、新产品及领域的探索及应用、市场开拓、管理优化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积极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系统推进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平稳运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保持稳定，表现出良好的盈利能力。当前宏观环境及行业市场的不确定性风险加大，公司需保留适当留存收益以增强抗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保障项目平稳实施，确保在复杂市场环境下稳健经营。同时，公司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培育和拓展新兴业务，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保障产业转型升级等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未来预计收益受宏观经济形势、



行业市场发展状况、资产利用水平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注重以现金分红形式回报投资者，执行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五）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上证 e 互动、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等多种渠道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时，已开通网络投票途径，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将单独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努力提高经营水平和盈利能力，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特点、外部经营环境、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等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